

东乡族自治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关于东乡族自治县 2023 年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规划（草案）、东乡族自治县 2023 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
审查报告



2024 年 1 月 13 日东乡族自治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东乡族自治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在对《东乡族自治县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东乡族自治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进行初步审查的基础上，根据各代表团审议意见，作了进一步审查和完善。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认为，2023 年县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州县工作要求，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坚持稳中

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紧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核心任务，全面统筹经济与生态、城镇与乡村、发展与安全、当前与长远，加快“四大经济带”开发步伐，全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全县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同时，在经济运行中还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总量小、县域经济发展动能不足、公共服务和民生保障还有短板、优化营商环境任务依然艰巨等。希望县人民政府在今后的工作中引起高度重视，以做强产业为突破口，稳定群众增收致富渠道，全面优化城乡环境面貌，提升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和水平，扎实做好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工作，努力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着力提升广大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认为，东乡族自治县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主要预期目标和任务积极稳妥，工作措施切实可行，符合我县发展实际。

建议大会批准这个报告。

二、关于财政预算

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认为，2023 年县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以及中央和省州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

采取积极的财政政策，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切实保障重大项目、民生领域等支出。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大力盘活存量资金资产，持续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着力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完善预算支出标准，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加强财政运行风险和政府债务风险管控，财政运行总体良好。

同时，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支难度进一步加大、民生领域补短板刚性支出攀升、绩效评价结果运用还不够完善、预算编制还不够细化、预算约束还有待增强等。希望县人民政府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推动稳进增效，增强财政保障能力；深化财政改革，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强化风险防控，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财政收支管理。

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认为，县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4 年预算（草案）及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收入预期综合考虑了经济形势和各种政策性因素影响，符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支出预算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厉行节约、注重绩效，符合预算法规定，总体可行。

